

证券代码：600085

证券简称：同仁堂

公告编号：临 2009-004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09 年 3 月 20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5 人，实到 5 人，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经全体监事审议讨论，以全票赞成通过了以下事项：

- 一、200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二、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公司在 2008 年度财务报表中对前期会计差错进行更正，并追溯调整相关财务数据，监事会认为：公司采取的会计差错更正依据充分，符合有关规定，能够更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以前年度的财务状况。

- 三、200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四、200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五、董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估报告
- 六、公司 2008 年度履行社会责任的报告
- 七、2008 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

监事会认为：

1、公司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其他有关法规、规定的要求。

2、公司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够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08 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3、未发现参与年度报告编制的人员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上述第一、三、四、七项尚需公司 200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日